

此通告包含重要資訊，務請閣下注意。若閣下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以下為有關「財智之選系列」計劃內投資選擇的更改。「財智之選系列」計劃包括財智之選投資萬用壽險計劃、財智之選靈活投資計劃、財智之選靈活創富投資計劃、財智之選多元投資計劃及財智之選創富投資計劃。

### 有關投資選擇的其他事項更新

####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亞洲增長基金"A(累算)"股 (FTAG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均衡增長基金"A(每季派息)"股 (FTBA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生物科技新領域基金"A(累算)"股 (FTBD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A(每季派息)"股 (FTEBU)、美國萬通富蘭克林鄧普頓東歐基金"A(累算)"股 (FTEE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新興市場基金"A(累算)"股 (FTEM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 "A(累算)"股 (FTES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債券基金"A(每月派息)"股 (FTGB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美元基金"A(累算)"股 (FTGL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小型公司基金"A(累算)"股 (FTGS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總收益基金"A(累算)"股 (FTGT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科技基金"A(累算)"股 (FTTEU)、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泰國基金"A(累算)"股 (FTTHU) 及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 "A(累算)" 股 (FTUSU)

根據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之通告，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的相關基金或會不時出現認購、贖回及／或轉換。為應付該等買賣活動，相關基金之投資經理或需購入或出售相關基金的相關投資。

由於相關投資的交易成本(如買賣收費及稅項)及買價與售價之間的差價，相關基金的相關投資的實際購入或出售費用可能偏離該等投資在該相關基金估值中的帳面值。重大及／或頻密的投資者買賣活動可導致相關基金資產的「攤薄」，即相關基金或會因交易成本及／或在購入或出售其相關投資時產生的差價而使每股資產淨值下跌。

為保障投資者的利益免受攤薄(如上所述)影響，由2013年10月14日起，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將可能採用波動定價機制，作為其估值政策的一部分。相關波動定價機制，亦將新增至相關基金的銷售說明書。

#### **ii. 聯博香港有限公司**

聯博 - 美元收益基金"A2" (ACAIU) 及 聯博 - 環球高收益基金"A2" (ACGHU)

根據聯博香港有限公司之通告，由於非故意的勘漏，相關基金的管理規例有關實物認購及贖回費用的若干條文與相關基金的銷售說明書所披露資料不一致。聯博一直根據認購章程的披露資料收取有關費用，而並非根據管理規例收取有關費用。管理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未根據相關基金的管理規例(即相關基金的組成章程文件)管理相關基金可視為相關基金違反《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第 5.10(a)章。為糾正上述情況，管理公司就此建議修訂相關基金的管理規例。經修訂的管理規例將由2013年9月16日起生效。

請注意，上述變更不會影響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或營運。

閣下可向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索取由本公司提供的以上投資選擇之相關基金的有關銷售說明書及股東通知書，或登入本公司之網頁以詳細參閱關於上述更改詳情之有關文件。

如閣下之保單現已挑選於以上投資選擇，並且因任何理由希望轉換到其他的投資選擇，閣下可選擇將現時持有的投資選擇轉換到閣下保單的其他投資選擇。現時所有投資選擇均不設轉換費用及買賣差價。有關詳情，請參閱投資選擇冊子或致電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服務熱線 - 香港 (852) 2919 9797 / 澳門 (853) 2832 2622。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此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閣下有任何疑問，請諮詢閣下的法律、財務或專業顧問。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致股東：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本信件的目的就是要通知閣下，本公司將採取波動定價政策。

本公司之子基金(每一項即「基金」)或會不時出現認購、贖回及／或轉換。為應付該等買賣活動，基金之投資經理(「投資經理」)或需購入或出售基金的相關投資。

由於相關投資的交易成本(如買賣收費及稅項)及買價與售價之間的差價，基金相關投資的實際購入或出售費用可能偏離該等投資在該基金估值中的帳面值。重大及／或頻密的股東買賣活動可導致基金資產的「攤薄」，即基金或會因交易成本及／或在購入或出售其相關投資時產生的差價而使每股資產淨值下跌。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免受攤薄(如上所述)影響，由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起，本公司將可能採用波動定價機制，作為其估值政策的一部分。波動定價機制的詳情(將新增至本公司的基金說明書(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版)(經修訂))如下：-

**「波動定價調整**

當投資者認購、贖回及／或轉換基金股份時的價格並不能反映投資經理為應付該等認購、贖回及／或轉換活動而在市場上進行基金投資組合買賣所引致的交易及其他成本時，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可能會下跌。該等由於基金投資組合買賣產生的交易成本所導致的每股資產淨值下跌，被稱為「攤薄」。

為減低此項影響及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將可能採用波動定價機制，作為其估值政策的一部分。倘若在任何估值日，基金股份投資者淨交易的總數超過預先設定的限額(由董事會不時決定的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數)，則每股資產淨值將可能為反映可歸屬於資金淨流入及資金淨流出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17/F Chater House, 8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77 7733 Fax: 852 2877 5401 Email: fti-hk@templeton.com Website: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的成本而分別被調高或被調低。本公司將根據計算資產淨值時最新的資料確定該等資金淨流入及資金淨流出。

通常而言，當資金淨流入基金時，該等調整將提高每股資產淨值；當資金淨流出時，該等調整將調低每股資產淨值。基金各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將分別計算，惟任何調整將按同樣比例影響基金各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

由於此項調整與基金的資金淨流入及資金淨流出有關，因此不可能準確地預測將來何時發生攤薄，故此亦不可能準確地預測本公司作出此項調整的頻密程度。

波動定價機制可應用於本公司的所有基金。價格調整的幅度將由本公司定期重設，以反映現時交易及其他成本的近似值。個別基金的波動定價調整或有分別，但不會超出原本每股資產淨值的 2%。」

投資者亦須注意以下有關攤薄及波動定價的風險：-

#### 「攤薄及波動定價風險

基金相關投資的實際購入或出售費用可能與基金對該等投資的估值不同。相關投資的交易成本（如買賣收費及稅項）及／或買價與售價之間的差價均可導致該等差異。

該等攤薄成本可能對基金的整體價值構成負面影響，因此每股資產淨值將被作出調整，以免對現有股東不利。調整影響範圍由例如交易量、相關投資的購入或出售價格及用於計算基金相關投資價值的估值方法等因素決定。」

本公司之投資經理及本公司之董事就本信件截至本信件印刷日的內容的準確性承擔

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如閣下需要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或致電我們的投資熱線 +852 2805 0111。

代表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張偉董事謹啟

重要事項：務必立即閱讀本函。倘若閣下對本函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人士意見。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r.l.**  
*Société à responsabilité limitée*  
**2-4, rue Eugè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34 405**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

收件人： 聯博基金（「本傘子基金」）的股東

### 修訂管理規例

各位股東：

除本函另有界定外，所用詞彙與本傘子基金的管理規例（「**管理規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非故意的勘漏，本傘子基金的管理規例有關實物認購及贖回費用的若干條文與本傘子基金的認購章程所披露資料不一致。聯博一直根據認購章程的披露資料收取有關費用，而並非根據管理規例收取有關費用。管理公司（「**管理公司**」）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未根據本傘子基金的管理規例（即本傘子基金的組成章程文件）管理本傘子基金可視為本傘子基金違反《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 5.10(a)章。為糾正上述情況，管理公司就此建議修訂本傘子基金的管理規例。

### A. 背景

就「實物」認購及贖回而言，管理公司有權根據本傘子基金現行管理規例規定，酌情決定接受證券作為股份付款（「**實物認購**」）及應股東要求，在合理可能的情況下，按本傘子基金持有的所有投資的比例以實物贖回方式支付贖回（「**實物贖回**」）。該等「實物」認購及贖回將產生一定的相關費用，有關費用主要用於就證券估值草擬審計師報告。

本傘子基金現行管理規例規定，實物認購／實物贖回相關費用將由選擇該付款／贖回方式的認購者／股東承擔，或由管理公司自行酌情決定承擔；另一方面，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的本傘子基金認購章程則規定(i)實物認購相關費用將由選擇該付款方式的投資者承擔，或在為本傘子基金帶來的可量化收益超過有關審計師報告費用的情況下，由本傘子基金承擔及，(ii)實物贖回相關費用將由選擇該贖回方式的股東承擔，或在為本傘子基金帶來的可量化收益超過有關審計師報告費用的情況下，由管理公司承擔。

因此，在本傘子基金的認購章程所披露有關如何承擔實物認購或贖回費用方面的資料與管理規例並不一致。

## **B. 投資者有否受到不利影響？**

投資者並無因此而受到不利影響，事實上，管理公司確保在處理實物認購或贖回時已考慮全部投資者的最佳利益。在二零一零年，本傘子基金（而不是按管理規例的規定由管理公司）曾承擔了一項有關日本策略價值基金實物認購的費用。本傘子基金支付的費用（金額為 3,450.00 歐元）低於倘管理公司並無授權實物認購的情況下本傘子基金本應支付的一般經紀費用。隨後，為了遵守管理規例，管理公司向本傘子基金補償相關費用。

管理公司確認，投資者並無因上述條文不一致而受到不利影響，原因是上文所述是本傘子基金承擔有相關費用的唯一一次，而在上述情況中，本傘子基金隨後獲得了補償。

## **C. 管理規例的擬定修改**

為糾正這項不一致條文，本傘子基金管理公司管理會（「**管理會**」）已決定對管理規例作出變更，以使負責承擔「實物」認購及贖回費用的各方一致——即，就實物認購／實物贖回而言，在為本傘子基金帶來的可量化收益超過有關審計師報告費用的情況下，本傘子基金而非管理公司須承擔採用該實物認購／贖回方式產生的相關費用，否則該費用須由選擇此認購／贖回方式的認購者／股東承擔。經修訂的管理規例將由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

**請注意，上述變更不會影響本傘子基金的基金投資目標或營運。**

為避免將來再次發生任何類似事件，管理公司將持續致力加強為確保在認購章程所披露的資料與組成章程文件保持一致的監督工作，並將確保遵守適用於本傘子基金的香港相關規則及規例。香港代表將積極地向管理公司提供有關守則的培訓及任何監管條例的不時更新。管理公司亦將確保參與文件更新工作的所有各方保持更清晰的溝通。管理公司對上述事件造成的任何不便表示歉意。

獲取更多資料的途徑。倘若閣下有任何疑問，或如閣下希望獲取反映上述變動的管理規例副本，請與閣下的財務顧問接洽，或致電下列號碼與聯博投資者服務部服務中心的客戶服務分析員接洽：

亞太區 +800 2263 8637 或 +65 62 30 2600（新加坡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此外，投資者亦可致電 +852 2918 7888 接洽聯博香港有限公司（本傘子基金的香港代表）。

管理會對本函內容之準確性負責。

感謝閣下投資於本傘子基金，並希望我們能夠透過聯博多元化的基金系列繼續滿足閣下的投資需要。

順致敬意！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